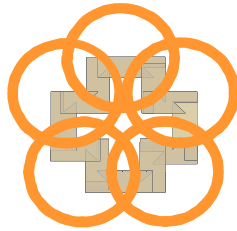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經費稽核委員會

(97) 獎補助經費相關會議紀錄

98 年 6 月 18 日

目錄

一、經費稽核委員會組織辦法·····	1
二、經費稽核委員會成員名單·····	3
三、經費稽核委員會相關會議紀錄（含簽到單）	
1. 96 學年度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6.10.11）··	5
2. 96 學年度第二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7.01.16）··	12
3. 96 學年度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7.04.29）··	15
4. 96 學年度第四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7.07.29）··	20
5. 97 學年度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7.09.03）··	22
6. 97 學年度第二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7.12.08）··	26
7. 97 學年度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8.01.08）··	30
8. 97 學年度第四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8.04.29）··	33
9. 97 學年度第五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98.06.17）··	36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

八十五年十月三十日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教育部台(85)技(二)字第八五一一五四二號備查
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十七次行政會議
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校務會議通過
九十五年九月十三日校務會議通過
九十五年十月五日教育部台技(四)字第 0950145824 號備查
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校務會議通過
九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校務會議通過
九十七年十一月四日教育部台技(三)字第 0970220150 號備查

- 第一條 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依據專科學校法第二十四條暨教育部頒公私立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實施要點規定之。
-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十一人，其中九位委員皆由校務會議代表產生(各科推派一位教師，以具財經法律背景教師代表為優先)；另職員代表二人，亦以具財經法律背景者為優先。總務、會計人員及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獎補助款專責小組成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
-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互相推選之，主任委員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應指定其他委員未指定者由其他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四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二次，不分屆次，個別計算。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當選委員，其中四位任期三年，其餘委員任期為二年，不適用前項任期之規定。
-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設置，以代表全體教職人員明瞭校內經費情形為原則，對於審計、會計職掌不得牴觸，其職責規定如下：
一、查核對內之各項經費收支、預算執行及營造購置事項。
二、查詢現金出納，其處理情形。
三、審議校產添置租賃或讓售事項。
四、財務上增進效率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事項，得就所見提供校長採擇施行。
五、得輪派代表參與現金、定存單盤存。
六、根據前項職責，本會得商請會計室提供有關之會計報告，以備參考。
- 第六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通知校內各單位選派代表列席報告說明。
- 第七條 本委員會得調閱校內帳目表冊案卷，並得實施調查。
- 第八條 本委員會得調用校內人員辦理日常事務，並於開會時擔任記錄事宜。
- 第九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開會二次，出席委員人數應超過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使得開會，參加表決人數須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方得通過，遇重要事項得加開臨時會議。

第十條 本委員會均為無給職。

第十一條 本委員會辦公費用，應在學校內經費項下開支。

第十二條 本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名單

委員類別	單位/職稱	姓 名	備 註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副教授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講師	呂莉婷	
選任委員	幼保科副教授	徐 明	
選任委員	資管科講師	鄭家興	具財經背景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吳培儷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蕭瑞國	
選任委員	進修部代理主任	許晔豪	
選任委員	課務組辦事員	蔡淑華	具財經背景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名單

98 年 2 月修正版

	處室科別	姓 名	備 註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主任委員 具財經背景
選任委員	護理科	蔡秋帆	
選任委員	幼保科	林秀芬	
選任委員	企管科	詹家和	具財經背景
選任委員	國貿科	王嘉祐	具財經背景
選任委員	應外科	黃志光	
選任委員	動畫科	賴玉墀	
選任委員	健管科	--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課務組辦事員	蔡淑華	具財經背景
選任委員	教務處秘書	曹德慧	具財經背景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學年度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6 年 10 月 11 日下午二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四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呂委員莉婷、徐委員明、潘委員素卿、蕭委員瑞國、鄭委員家興、
蔡委員淑華、吳委員培儷、許委員咺豪

請假人員：無

列席人員：周校長談輝、學務主任：劉世勳、研發中心主任：蕭振木、主任秘書：桂紹貞

紀 錄：賴春月

壹、主席致詞

96 年 10 月 4 日的內稽作業，各位委員辛苦了，謝謝大家。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討論經費稽核委員稽核計畫書（附件一）。

說 明：稽核評量相關經費之內部管理作業是否正確執行，訂定經費稽核之作業程序，確保內部管理作業能持續而有效率的實施，並達到協助管理階層落實工作目標，先行擬定計畫書，提請討論。

討 論：

列席：稽核紀錄表加上本校預算的審核項目，這樣會比較完整。

主席：對於分工稽核的部份採用抽籤決定，另加上行政單位，分為 7 組，另剩下 2 位委員機動配合其他委員。

許咺豪委員：因行政單位預算有的業務比較重，分為 7 組時需大小單位配置。

決 議：

1、同意採用抽籤方式，分配稽核單位。

2、抽籤決定第一組教務處及進修部稽核委員鄭家興委員與蕭瑞國委員、第二組學務處及會計室稽核委員潘素卿委員、第三組總務處及人事室彭鈺人委員、第四組研發中心及應外科稽核委員蔡淑華委員及吳培儷委員、第五組護理科及通識中心稽核委員徐明委員、第六組幼保科及動畫科稽核委員呂莉婷委員、第七組資管科及企管科稽核委員許咺豪委員。

提案二：討論 95 年獎補助經費運用績效訪視一校內稽核缺失。

說明：就各委員實際內部稽核有關不符合項目進行討論，並提供矯正建議與措施。

討論：

許旺豪委員：對於這次內稽無任何的重大缺失，在於過程中承辦人員對於文件存放位置並不熟悉需改進。

決議：因這學期各處室承辦人皆有異動，請通知各單位現承辦人員需對於文件存放位置須熟悉。

叁、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六時整

96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6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2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	呂莉婷	呂莉婷
選任委員	幼保科	徐 明	徐明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鄭家興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潘素卿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吳培麗	吳培麗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蕭瑞國	蕭瑞國
選任委員	進修部	許旺豪	許旺豪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列席	校長	周談輝	周談輝
列席	教務主任	吳文弘	
列席	學務主任	劉世勳	劉世勳
列席	主任秘書	桂紹貞	桂紹貞
列席	研發中心	蕭振木	蕭振木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經費稽核委員會稽核計畫

- 一、 依據：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
- 二、 稽核目的：協助各單位主管了解所屬員工處理業務時效及求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學校內部規章之規定，以提高管理績效。
- 三、 稽核範圍：年度獎補助款、現金盤點、有價證券、銀行存款等。
- 四、 稽核人員：全體經費稽核委員；委員遇有與本身職務有關之受稽核事項應迴避之。
- 五、 稽核方式：經費稽核方式採訂定稽核日進行，本會於稽核日兩週前以開會通知單方式通知各受稽單位，各受稽單位於稽核日將本會指定之稽核項目資料呈現於稽核會場。
 1. 稽核各項經費運用是否依照本校各項作業辦法規定運作及執行。
 2. 請各委員將稽核時將所發現之不符合事項，填寫於稽核紀錄表(附件一)。
 3. 各項稽核作業完成後，其稽核紀錄表送本會召集人彙整後，填寫稽核總報告表(附件二)簽請校長核定後，於下一次稽核會議時報告。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

稽核紀錄表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研發中心 ☐人事室 ☐會計室

☐護理科 ☐幼保科 ☐資管科 ☐企國科 ☐應外科 ☐動畫科 ☐通識中心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範圍	____年度預算、獎補助款、現金盤點、有價證券、銀行存款		
稽核類別	稽核項目及內容說明	稽核結果	不符合事項說明
☐ 專案性資本門 ☐ 專案性經常門 ☐ 事務性經常門 ☐ 獎補助款 ☐ 現金盤點 ☐ 有價證券 ☐ 銀行存款		☐ 符合 ☐ 不符合	

受稽單位主管：

稽核委員：

總召集人：

說明：

- 一、本表正本經稽核委員簽名後，於稽核當日交稽核總召集人以憑填寫「稽核總報告」。
- 二、本表必須由受稽單位主管簽章認可方為有效。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

稽核總報告表

稽核日期	年 月 日
稽核範圍	____年度預算、獎補助款、現金盤點、有價證券、銀行存款
稽核人員	____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全體委員
稽核不符合事項綜合說明：	
矯正預防與改善措施：	
追蹤管制事項：	

總召集人：

校長：

說明：

- 一、本表正本經稽核總召集人簽名後，簽請校長核定。
- 二、校長核定後，本表影本送受稽單位檢討改善。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
委員分工選項明細表

類別	項 目	負責委員
	教育部獎補助款	
資本門	一、各所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	
	二、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圖書館）	
	三、訓輔相關設備（學務處）	
	四、其他	
經常門	一、改善教學與師資結構	
	A：獎勵教師研究	
	B：獎勵教師進修	
	C：補助教師升等送審	
	D：補助教師研習	
	E：獎勵教師著作發表	
	F：改進教學	
	G：獎勵教師編纂教材	
	H：獎助教師製作教具	
	二、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	
	I：補助行政人員研習進修	
	三、其他	
	J：增聘教師薪資	

※ 經費稽核委員遇有與本身職務有關之受稽核事項應迴避之。

※ 「現金盤點、有價證券、銀行存款」查核紀錄表須經二分之一以上委員簽名或蓋章。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學年度第 2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7 年 1 月 16 日上午十一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三樓董事會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潘委員素卿、蕭委員瑞國、蔡委員淑華、吳委員培儷、許委員旺豪

請假人員：呂委員莉婷、徐委員明、鄭委員家興

列席人員：研發中心主任：蕭振木、研發中心組長：李玲玲、研發中心組員：林彥君

紀 錄：賴春月

壹、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稽核 96 年度獎補助款執行清冊，請各位委員如有任何意見踴躍發言。

貳、討論事項：

提 案：提請審查 96 年度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執行清冊，請討論。（詳附件）

說 明：96 年度獎補助款執行計畫需於 96 年 1 月 31 日報部，請各位委員依執行清冊及實際執行情形稽核。

討 論：

研發中心主任：請研發中心組長對於 96 年度獎補助款內容進行說明。

研發中心組長：

一、附件一：96 資本門-購置「教學儀器設備」執行表，教學儀器設備經費分配原則之優先序為：

1. 全校 96 重點發展項目：第二教學大樓 E 化設備。
2. 全校 96 重點發展項目：北側運動場體育相關設備
3. 96 重點系科：數位影視動畫科（96 年 8 月 1 日起視訊傳播科更名為數位影視動畫科）及幼兒保育科。
4. 其他科別：依成立先後順序為護理科、資管科、企管/國貿科、應外科、通識中心。

二、附件二：96 資本門-購置「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暨教學媒體」及

「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執行表。

三、附件三：96 資本門-購置「省水器材實驗實習校園安全設備與環保廢棄物無障礙空間設施或其他項目」執行表。

研發中心組員：附件四經常門經費執行表：獎助教師薪資經費支出明細表、獎助教師研究進修分項執行表、獎助行政人員業務研習進修分項執行表、改善教學之相關物品分項執行表分項執行表、學生事務與輔導（占經常門經費 2%以上）分項執行表。

主席：附件四之一獎補助教師薪資的規範為何？講師有無補助？

研發中心組長：A 為增聘教師薪資，B 為獎助升等教師，B 項主要以新升等之助理教授以上教師為優先補助原則，講師只有補助專業技術教師。

主席：獎助薪資部份超過 50%有無問題？

研發中心組長：因為獎助教師研究、進修…等項金額，結餘部份流用至補助薪資項目，所以執行金額有超過 2.47%，但在 50%上下都還算合理範圍。

許委員旺豪：獎補助款經費規畫編列時，主任委員是否可以列席？

研發中心主任：下一次召開專責小組會議時，請主任委員列席提供意見。

研發中心組長：97 年獎補助款支用計畫書（預估版）已於 96 年 11 月 30 日提報教育部審查，會後會將 97 支用計畫書相關資料 E-mail 給各委員參閱，如有任何建議可納入「97 支用計畫書」修正版考量。

決 議：

1. 96 年度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執行清冊審核通過。

參、 臨時動議：無

肆、 散會：十一時四十分。

96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7 年 1 月 16 日上午 10 時整

地點：三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	呂莉婷	(請假)
選任委員	幼保科	徐 明	(請假)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請假)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潘素卿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吳培麗	吳培麗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蕭瑞國	蕭瑞國
選任委員	進修部	許旺豪	許旺豪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列席	研發主任	蕭振木	蕭振木
列席	會計主任	許立中	
列席	研發組長	李玲玲	李玲玲
			林齊君
			賴春月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學年度第 3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7 年 4 月 29 日上午十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四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呂委員莉婷、徐委員明、潘委員素卿、蕭委員瑞國、吳委員培儷、蔡委員淑華

請假人員：鄭委員家興、陳委員春月

列席人員：無

紀 錄：賴春月

壹、主席致詞

今天會議議題修改組織章程，請各委員提供意見，辛苦了謝謝大家。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擬修正「經費稽核委員會組織規程，(附件一)，提請審議。

說 明：

1. 依據「教育部對私立技專校院執行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運用績效訪視計畫」委員建議事項辦理，建議如下：
 - (1) 經費稽核委員會成員建議可由校務會議教師代表中產生，俾更瞭解學校整體狀況。
 - (2) 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中，建議可訂定委員中宜有會計、財經或法律專長者若干人，除能強調委員代表之公正性外，亦可凸顯整體之專業性。
 - (3) 建議於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中，除訂定開會出席人數外，亦訂定決議人數之規定。

討 論：

彭主委：第二條其中六位委員由校務會議選任，應改為七人，應包涵通識中心。

蔡委員：第二條裡的本會議須有應出席人數……等，應放入第九條。

彭主委：第二條校長指派具有會計專業背景教師…等，覺得不妥，校長應避免參與運作，所以刪除此內文。

徐委員：第二條條文中的委員人數是否需增加，因學校有增加科系。

呂委員：是否增加委員人數，因應將改選，讓下屆委員決定。

決 議：條文修改如附件一。

叁、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一時三十分整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一條 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組織規程依據專科學校法第二十四條暨教育部頒公私立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實施要點規定之。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u>九人</u>，由全校教職員中公開遴選之（總務人員、會計人員不入選，得列席說明）。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九人，<u>其中七位委員皆由校務會議代表產生（各科推派一位教師）；另由以具財經法律背景教師代表一人及職員代表一人為優先。總務主任、會計主任及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獎補助款專責小組成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u>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選任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選任之，<u>主任委員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應指定其他委員未指定者由其他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u>
第四條 本委員會選任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連任以二次為限。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設置，以代表全體教職人員明瞭校內經費情形為原則，對於審計、會計職掌不得牴觸，其職責規定如左： 一、<u>查核對內之各項經費收支、預算執行及營造購置事項。</u> 二、<u>查詢現金出納，其處理情形。</u> 三、<u>審議校產添置租賃或讓售事項。</u> 四、<u>財務上增進效率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事項，得就所見提供校長採擇施行。</u> 五、<u>得輪派代表參與現金、定存單盤存。</u> 六、根據前項職責，本會得商請會計室提供有關之會計報告，以備參考。	
第六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通知校內各單位選派代表列席報告說明。	
第七條 本委員會得調閱校內帳目表冊案卷，並得實施調查。	
第八條 本委員會得調用校內人員辦理日常事務，並於開會時擔任記錄事宜。	
第九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開會二次，出席委員人數應超過二分之一，遇重要事項得加開臨時會議。	本委員會每學期開會二次，出席委員人數應超過二分之一<u>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參加表決人數須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方得通過</u>，遇重要事項得加開臨時會議。
第十條 本委員會均為無給職。	
第十一條 本委員會辦公費用，應在學校內經費項下開支。	
第十二條 本規程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96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7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0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	呂莉婷	呂莉婷
選任委員	幼保科	徐 明	徐明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潘素卿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吳培儷	吳培儷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蕭瑞國	蕭瑞國
選任委員	幼保科	陳春月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學年度第 4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7 年 7 月 29 日上午十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四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呂委員莉婷、徐委員明、潘委員素卿、蕭委員瑞國、吳委員培儷、蔡委員淑華

請假人員：鄭委員家興、陳委員春月

列席人員：無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

今天會議主題是請各位委員做學校的定存單盤點,以利後續作業的進行,辛苦大家了。

貳、討論主題:

一、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定存單盤點,(附件一),請委員審議。

說 明：每學期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定期盤點。

討 論：

彭委員:為使本委員會更完備,希望以後可以落實每個月定期盤點。

委 員:從下學年開始落實實施。

結 論：一致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一時整

96 學年度經核會委員名單

97.07.29

	處室科別	姓 名	備 註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副教授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講師	呂莉婷	呂莉婷
選任委員	幼保科副教授	徐 明	徐明
選任委員	資管科講師	鄭家興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潘素卿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吳培儷	吳培儷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講師	蕭瑞國	蕭瑞國
選任委員	幼保科組員	陳春月	
選任委員	課務組辦事員	蔡淑華	(產假)

蔡淑華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7 年 9 月 3 日上午十一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四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呂委員莉婷、徐委員明、潘委員素卿、蕭委員瑞國、吳委員培儷、
蔡委員淑華

請假人員：鄭委員家興、陳委員春月

列席人員：無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

今天會議議題主要是修改組織章程，並改選委員，請各委員提供意見，謝謝大家。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擬修正「經費稽核委員會組織規程」，(附件一)，提請審議。

說 明：

1. 本委員會之委員人數原訂為 9 人，但因增設老人健康管理 科，故修正委員設置之人數，提請討論。
2. 提報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核備。

討 論：

彭主委：第二條委員人數 11 人是否建議改成 11~15 人，以因應若有科的增減，而造成人數組成的問題。

吳委員：以明訂 11 人為佳，因為科的增減並非常態，屆時再開會討論更改委員人數即可。

呂委員：第二條「總務、會計人員及……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建議修改成「總務處、會計室人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

決 議：條文修改照案通過，並將「總務、會計人員及……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修改成「總務處、會計室人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

提案二、改選本委員會之委員，以 1/2 為限，提請討論。

說 明：按規定改選委員需 1/2 留任以便經驗傳承，故原 9 位委員中需留任 4 位委員。

討 論：

彭主委：因鄭家興委員及呂莉婷委員、陳春月委員任期未滿，繼續留任，另外職員代表蔡淑華委員因具備財經背景，建議繼續留任。

蔡委員：校內有很多具備財經法律背景的人才，希望能將機會讓出來給其他同仁。

彭主委：本人願意代表通識科繼續留任，故另一職員代表由校內投票選舉產生。

蕭委員：建議人事室在舉辦投票時，可以特別附註「以財經法律背景者為優先」。

決 議：

1. 四位續任委員為：彭鈺人(通識科)、呂莉婷(護理科)、鄭家興(資管科)、蔡淑華(職員)

2. 人事室舉辦投票時，在選票上特別附註「以財經法律背景者為優先」。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一時四十五分整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
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條文修正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第二條 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組織規程依據專科學校法第二十四條暨教育部頒公私立專科學校經費稽核委員會實施要點規定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九人， <u>其中七位委員皆由校務會議代表產生（各科推派一位教師）；另由以具財經法律背景教師代表一人及職員代表一人為優先。總務主任、會計主任及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獎補助款專責小組成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u>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 <u>十一人，其中九位委員皆由校務會議代表產生（各科推派一位教師，以具財經法律背景教師代表為優先）；另職員代表二人，亦以具財經法律背景者為優先。總務、會計人員及本校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獎補助款專責小組成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u>
其餘條文不變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7 年 09 月 03 日上午 11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護理科	呂莉婷	呂莉婷
選任委員	幼保科	徐 明	徐明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潘素卿	潘素卿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吳培儷	吳培儷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蕭瑞國	蕭瑞國
選任委員	幼保科	陳春月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列席	桂紹興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2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7 年 12 月 8 日 中午十二時整

地 點：行政大樓五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彭主任委員鈺人

出席人員：蔡委員秋帆、林委員秀芬、黃委員志光、賴委員玉墀、曹委員德慧、蔡委員淑華

請假人員：鄭委員家興、應委員公保、詹委員家和

列席人員：無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感謝大家今天的出席，今天除了請會計室主任報告 96 年決算及總務出納的定存單盤點外，還有幾項提案要討論，希望委員能多多提供點意見。

貳、報告事項：

一、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6 年決算報告。(單位:會計室)

會計主任許主任立中:96 年會計師查核報告本年餘絀 89,814,496 元，其中特別值得注意的

是:91 學年度學雜費收入是 3 億 3 千 2 佰萬元，96 學年學雜費收入是 1 億 5 千 4 百萬元，少了 1 億 8 千萬元，這是目前最大的隱憂。

主秘:本校的行政缺失長期影響學校的獎補助款被扣減及招生員額的限制，學校也一直很努力的在解決這問題，目前已出現曙光，明天學校即將與互助會去法院簽和解書，同時也積極解決與互助會的關係，這些行政缺失問題解決後，希望教育部能解除行政缺失，可恢復本校招生名額，提升學費。

二、定存單盤點。(單位:總務處出納組)

(參看附件資料。)

參、討論提案

一、遴選 97 學年經費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說 明：從 11 位委員中，選舉推派 1 人擔任 97 學年經費稽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討 論：

賴玉墀委員：提議鄭家興委員擔任主任委員。

林秀芬委員：提議曹德慧委員擔任主任委員。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由鄭家興委員擔任主任委員(5 票)。

二、討論 96 學年校內稽核缺失追蹤檢討。(附件一)

說明：依據管科會訪視委員建議，稽核計畫書應於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中報告並追蹤檢討缺失。

討論：

彭鈺人委員：在稽核總報告表中已列 8 項預防與改善缺失，只要能照著這些原則做，就可以很完善，但通常在委員訪視前會要求各單位各項細節都能確實做到，久了又會鬆懈，所以應該要求各單位在執行獎補助款時各項細節要能持續確實做到。

決議：落實各單位交接制度、每月財產盤點…等工作。

三、討論經費稽核計畫書。(附件二)

說明：稽核評量相關經費之內部管理作業是否正確執行，訂定經費稽核之作業程序，確保內部管理作業能持續而有效率的實施，並達到協助管理階層落實工作目標，先行擬定計畫書，提請討論。

討論：

賴玉墀委員：因委員恐會有變動，建議於稽核前再做分工討論。

彭鈺人委員：附議賴委員的提議。

決議：於施行稽核前再開會討論分工。

四、討論定存單盤點時間。

說明：配合委員課表，排定固定時間，每個月做一次定存單盤點。

討論：

黃志光委員：建議週三班會時間(15 時~17 時)開會。

決議：於每月最後一個禮拜或隔月的第一個禮拜三班會時間(15 時~17 時)，所有委員做定存單盤點。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55)

96 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 稽核總報告表

稽核日期	96 年 10 月 1-15 日
稽核範圍	96 年度獎補助款、經常門、資本門
稽核人員	96 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全體委員
稽核不符合事項綜合說明： 就整體績效 法規制度 文件紀錄 財產保管 4 類別對各單位進行多次稽核發現以下問題有待注意與改善： 1.各單位的設備器材使用與維修紀錄未完整。 2.軟硬體設備器材放置地點與用途說明建置不符。 3.軟硬體設備器材的功能與操作要熟悉(當場有人會)。 4.部份收據發票單據文件未押日期，日期時間不一致。 5.部份單位的財產單資料不一致(日期、名稱、型號、保管人)。	
矯正預防與改善措施： 1.各單位的設備器材使用與維修紀錄要完整。 2.軟硬體設備器材放置地點與用途說明建置不符。 3.軟硬體設備器材的功能與操作要熟悉(當場有人會)。 4.收據發票單據文件要押日期，日期時間要對。 5.書面資料要盡量與目錄上的順序一致排列。 6.檢核表打勾要仔細不要犯錯。 7.資料夾規格要統一製作。 8.各單位的財產單資料要對(日期、名稱、型號、保管人)。	
追蹤管制事項：	

總召集人：

校長：

說明：

- 一、本表正本經稽核總召集人簽名後，簽請校長核定。
- 二、校長核定後，本表影本送受稽單位檢討改善。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7 年 12 月 8 日中午 12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選任委員	護理科	蔡秋帆	蔡秋帆
選任委員	幼保科	林秀芬	林秀芬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選任委員	企管科	應公保	
選任委員	國貿科	詹家和	
選任委員	應外科	黃志光	黃志光
選任委員	動畫科	賴玉墀	賴玉墀
選任委員	老健科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選任委員	教務處秘書	曹德慧	曹德慧
列 席			
列 席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3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8 年 1 月 8 日上午十時整

地 點：五樓會議室

主 席：鄭主任委員家興

出席人員：鄭家興、蔡秋帆、黃志光、賴玉墀、彭鈺人、蔡淑華、曹德慧

列席人員：研發中心組長：李玲玲、研發中心組員：林彥君、桂主任秘書紹貞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稽核 97 年度獎補助款執行清冊，請各委委員如有任何意見踴躍發言。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提請審查 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執行清冊，請討論。(詳附件)

說明：97 年度獎補助款執行計畫需於 98 年 1 月 16 日前報部，請各位委員依執行清冊及實際執行情形稽核。

討論：

1. 研發中心組長李玲玲:按教育部規定獎補助款 60%用於資本門，40%用於經常門；資本門自籌款占 87%，經常門自籌款占 13%。其中資本門部份，獎補助款運用情形如下：各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金額 8,964,350 元，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金額 2,085,181 元，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金額 314,781 元，其他部分如校園安全設備、無障礙空間設施等花費金額 422,720 元。自籌款部分比預算多出 50 元。
2. 研發中心組員林彥君:在經常門部份，執行和預算完全一致。其中補助教師薪資之比例為 43.9%，比往年下降，符合教育部規定。另外在執行結果方面，經教育部核可後新增一項改善教學之相關物品-購買護理科專業教室病床帷帘。

決議：97 年度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執行清冊審核通過。

提案二：定存單盤點。

說明：12 月份定存單盤點。

討論：

1. 主任委員家興：建議以後定存單盤點請銀行開立對帳單給各委員確認。
2. 曹委員德慧：因定存單盤點是每月都要執行，若要銀行每月都開，是否對方會不願意。
3. 賴委員玉墀：附議主任委員所提之建議，我們可於多家銀行中挑選幾家出來請他們開立對帳單，免於將此盤點流於形式化。
4. 鄭主任委員家興：想請安泰銀行開立對帳單，因為他的利息最低。

決議：

1. 12 月份定存單盤點審查通過。
2. 下次會議中，請安泰銀行開立對帳單。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一時十分。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8 年 1 月 8 日上午 10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處室科別	姓 名	簽 名
選任委員	護理科	蔡秋帆	蔡秋帆
選任委員	幼保科	林秀芬	(公假)
選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鄭家興
選任委員	企管科	應公保	
選任委員	國貿科	詹家和	
選任委員	應外科	黃志光	黃志光
選任委員	動畫科	賴玉墀	賴玉墀
選任委員	老健科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選任委員	教務處秘書	曹德慧	曹德慧
列 席		蔡紹真	
列 席		李玲玲	
列 席		林月記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4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8 年 4 月 29 日下午三時三十分整

地 點：五樓會議室

主 席：鄭主任委員家興

出席人員：鄭家興、蔡秋帆、黃志光、賴玉墀、彭鈺人、蔡淑華

列席人員：桂主任秘書紹貞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

今天很感謝大家出席會議，本人特別準備了些茶點，希望在輕鬆的氣氛下，將本次會議要討論的提案，圓滿通過達成。

貳、討論事項：

一、討論執行經費稽核計畫書。(附件一)

說明：稽核評量相關經費之內部管理作業是否正確執行，確保內部管理作業能持續而有效率的實施，並達到協助管理階層落實工作目標，擬定稽核計畫書，並進行內部稽核工作，提請討論。

討論內容：

鄭家興主任委員：上次會議中，聽會計主任有提到日後可能教育部會廢止這委員會，另有措施指派公正超然人士接手監督學校稽核工作，聽了之後覺得很高興，因為基於專業度不夠，但這些稽核工作又不得不做，深恐有不足之處，因此在還沒有接到來文指示之前，煩請各位委員仍幫忙校內各項稽核工作。因此今天請各委員討論這項計畫書，看是否需要修改，若沒有，則照計畫書進行稽核工作。

彭鈺人委員：本人在學校服務多年，也擔任過此委員會主任委員，深知學校一切都是公開透明化作業，因此稽核工作應該不難，我們更重要的工作是幫學校能留住更多的結餘款。

賴玉墀委員：雖然稽核內容看似繁雜，但我相信每一樣都有其法源基礎，只要我們依據法源去做，應該不會有問題。

鄭家興主任委員：既然委員都一致同意這項計畫書，那這學期就訂定一個時間及分組進行校內稽核工作。

討論稽核單位分配表結果如下：

組別	單位	內稽委員		備 註
		經核會委員（2 位）	行政主管（1 位）	
第一組	總務處、會計室 人事室、健管科	賴玉墀、彭鈺人、 詹家和	桂紹貞主秘	
第二組	動畫科、研發中心 護理科、通識中心	黃志光、王嘉祐	吳文弘主任	
第三組	學務處、圖書館 電算中心、應外科	林秀芬、蔡秋帆	井敏珠主任	
第四組	幼保科、國貿科 資管科、企管科	蔡淑華、曹德慧	劉世勳主任	

彭鈺人委員：建議下學期 9 月份施行。

賴玉墀委員：建議 6 月中旬施行，因為畢業班已畢業，同仁比較有時間做稽核工作。

鄭家興主任委員：經投票表決，有五票贊成 6 月中開始進行稽核工作，此案通過。

決議：經表決通過訂於 6 月中旬進行本學期校內稽核工作。

二、定存單盤點。

說明：1~3 月份定存單盤點定存單盤點。

討論內容：

鄭家興主任委員：這次感謝總務處幫我們向安泰銀行中崙及西湖分行申請對帳單，若委員沒意見，下次是否能全面性的向各銀行申請對帳單，落實盤點。

決議：一致通過，下次定存單盤點向各銀行申請對帳單。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十六時三十五分。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4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8 年 4 月 29 日下午 3 時 30 分整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委 員	處 室 科 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鄭家興
選任委員	護理科	蔡秋帆	蔡秋帆
選任委員	幼保科	林秀芬	林秀芬
選任委員	企管科	詹家和	(事假)
選任委員	國貿科	王嘉祐	(招生)
選任委員	應外科	黃志光	黃志光
選任委員	動畫科	賴玉墀	賴玉墀
選任委員	老健科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蔡淑華
選任委員	教務處秘書	曹德慧	(公假開會)
列 席			林堯伶
列 席			黃秋如
列 席			陳淑貞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5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98 年 6 月 17 日 下午 15 時 30 分整

地 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主 席：鄭主任委員家興

出席人員：(如附件)

列席人員：桂主任秘書紹貞、井主任敏珠、李玲玲、林彥君

紀 錄：蓋欣玉

壹、主席致詞：今天會議討論的附件資料非常多，秘書室已將資料先行 mail 給各位委員參閱，希望委員看過後能提供寶貴的意見。

貳、討論事項：

一、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執行結果，提請審核。

說明：

一、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經費原應於 97/12/31 前執行完畢，但因被凍結之績效獎助款 \$1,253,446 元，於 97/12/18 甫獲教育部解凍；故申請展延，獲教育部同意展延至 98/06/30。

二、97 年獎補助款已於 98/05/31 執行完畢，依據教育部之規定，須先經由校內「經費經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方可陳報教育部。

三、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經費執行結果如下：

1. 97 年獎補助款總經費（含解凍款及自籌款）一覽表

A.補助款金額	B.績效型獎助款金額	C.自籌（配合）款 10%以上	D.總經費（A+B+C）
\$9,241,453	\$11,656,633	\$2,090,442	\$22,988,528

2. 97 年獎補助款「資本門」及「經常門」分配比例表：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補助款分配	40%	\$3,696,581	60%	\$5,544,872	\$9,241,453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績效獎助款分配	40%	\$4,662,405	60%	\$6,994,228	\$11,656,633
自籌款分配	13%	\$271,681	87%	\$1,818,761	\$2,090,442
總經費分配	38%	\$8,630,667	62%	\$14,357,861	\$22,988,528

3. 97 年獎補助款「資本門」各項目執行結果一覽表：

項目	(A) 97 年預算數	(B) 97 年執行數	差額 (B-A)	備註
一、各所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	10,983,231	11,107,899	超額 \$ 124,668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一】。 2.超額經費由項目二~四標餘款（合計 \$ 124,076）流用。 3.另不足之 \$ 592，擬由學校自籌款支付。
二、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	2,121,666	2,085,181	標餘款 \$ 36,485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二】。 2.標餘款 \$ 36,485，流用至項目一。
三、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	324,143	314,781	標餘款 \$ 9,362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二】。 2.標餘款 \$ 9,362，流用至項目一。
四、其他（省水器材、無障礙空間設施等）	928,229	850,000	標餘款 \$ 78,229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三】。 2.標餘款 \$ 78,229，流用至項目一。
合計	14,357,269	14,357,861	超額 \$ 592	擬由學校自籌款支付 \$ 592。

4. 97 年獎補助款「經常門」各項目執行結果一覽表：

項目	(A) 97 年預算數	(B) 97 年執行數	差額 (B-A)	備註
一、改善教學與師資結構	4,262,978	4,032,516	結餘 \$ 230,462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四-（二）】。 2.結餘 \$ 230,462，流用至項目四及項目五。
二、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	392,901	223,615	結餘 \$ 169,286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四-（三）】。

項目	(A) 97 年預算數	(B) 97 年執行數	差額 (B-A)	備註
修				2.結餘 \$ 169,286，流用至項目五。
三、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經費	314,320	314,320	結餘 \$ 0	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四-（五）】。
四、 <u>改善教學之相關物品(單價一萬元以下之非消耗品)</u>	517,673	614,760	超額 \$ 97,087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四-（四）】。 2.超額 \$ 97,087，由項目一結餘經費流用。
五、其他（增聘及現有教師薪資）	3,143,208	3,445,456	超額 \$ 302,248	1.執行成果，詳 97 執行清冊【附件四-（一）】。 2.超額 \$ 302,248，由項目一～二結餘經費流用。
合計	8,631,080	8,630,667	結餘 \$ 413	結餘 413 元，須繳回教育部。

5. 總結：

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含解凍款及自籌款）執行總金額 \$ 22,988,528，含：

- 1.資本門 \$ 14,357,861，超出預算金額 \$ 592 元，擬請由學校自籌款支付。
- 2.經常門 \$ 8,630,667，獎補助經費結餘 \$ 413 元，茲因獎補助款經/資門不可流用，故須將結餘款繳回教育部。

6. 檢附資料

- (1) 97 執行清冊
- (2) (96) 會計師查核報告(含平衡表、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會議紀錄(含專責小組、經費稽核委員會與公開招標紀錄、簽到單)
- (4) 修正前、後之經費支用計畫書。

討論：

研發中心李玲玲：97 獎補助款總經費共 22,988,528 元，在資本門部分，支用內容包含項目：(一) 各所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 11,107,899）、(二)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 2,085,181）及(三) 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 314,781）與(四) 其他（節能設備 \$ 850,000），執行結果共

計超額 592 元，經專責小組會議審議通過由學校自籌款支付。

研發中心林彥君：在經常門部份，支用內容包含項目：（一）改善教學與師資結構（\$ 4,032,516）、（二）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 223,615）、（三）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經費（\$ 314,320）、（四）改善教學相關物品（\$ 614,760）及其他（增聘及現有教師薪資 \$ 3,445,456），最後結餘 413 元，因經/資門不能流用，故須將 \$ 413 元繳回教育部。

研發中心井主任敏珠：本校於執行教育部獎補助款作業上，每一項目的執行都有清楚的明細表，從計畫書到執行皆依據教育部的規定辦理，其中任何支用項目名稱或細項內容、規格、數量須作變更時，必經專責小組會議審議通過，方可異動。今天主要以書面資料審查為主，近期內會再安排時間請委員至各單位進行實質的內部稽核審查工作。

鄭主任委員家興：感謝研發中心各位老師詳細的報告及資料彙整，請各位委員詳閱資料，並請踴躍提出問題。

曹德慧委員：因為在每年度之獎補助款執行完畢後，須於一個月內將結報資料陳報教育部，時間非常急迫，所以在紙本資料報部前，我們會針對研發中心所彙整的資料，查核支用項目內容、經費額度、採購程序、項目異動情形等；至於更細部的實質審查，通常會在管科會來校進行實地訪視前的一個月，實施「校內稽核」活動，屆時就須到各單位查核獎補助款的執行狀況及儀器設備的使用情形等。

決議：

經與會委員審查各項「97 獎補助款結報」紙本資料後，確認無誤，照案通過，請研發中心於期限前將「97 獎補助款結報資料」依規定陳報教育部審查。

二、5~6 月份定存單盤點。

討論：由出納組林美伶老師逐一宣報各個銀行別及存單號碼與金額。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一、出納組林美伶老師建議：因配合每月盤點向申請銀行財力證明需耗時至行櫃親自辦理，是否以後可改為 3 個月申請一次。

決議：經表決，8 票全數通過。

肆、散會：下午 16 時 30 分。

97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第 5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98 年 6 月 17 日下午 3 時 30 分整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委 員	處 室 科 別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資管科	鄭家興	鄭家興
選任委員	護理科	蔡秋帆	蔡秋帆
選任委員	幼保科	林秀芬	林秀芬
選任委員	企管科	詹家和	詹家和
選任委員	國貿科	王嘉祐	王嘉祐
選任委員	應外科	黃志光	黃志光
選任委員	動畫科	賴玉墀	賴玉墀
選任委員	老健科		
選任委員	通識中心	彭鈺人	彭鈺人 (王新公)
選任委員	課務組	蔡淑華	請假：
選任委員	教務處秘書	曹德慧	曹德慧
列 席	研發中心	井主任敏珠	井敏珠
列 席	研發中心	李玲玲	李玲玲
列 席	研發中心	林彥君	林彥君